

华工出国史料

陈翰笙主编

第四辑 关于华工出国的 中外综合性著作

卢文迪 陈泽宪 彭家礼编

中华书局

1981年·北京

华工出国史料

陈翰笙 主编

第四辑 关于华工出国的中外综合性著作

卢文迪 陈泽宪 彭家礼编

*

中华书局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20^{印张}·491 千字

1981 年 3 月第 1 版 1981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3,850 册

统一书号：11018·817 定价：2.25 元

2.25

出版说明

华工出国历史，是中国史乃至世界史上的一个重要问题。过去国内仅有若干短篇论文散见于各报刊，迄未有专门著作和资料汇编出版。本书主编者十余年前即注意此问题，着手积累资料，现编辑成书，交我局出版。

西方国家资本主义的兴起和发展——原始积累的完成，除残酷剥削其本国人民以外，还大量奴役落后国家的劳动人民，为之开发荒芜地区，积累资本，华工是其所奴役的一支重要力量。清代华工出国达千万之多，其中虽有因我国的封建统治下农村破产、民不聊生，自愿出国者，然大多数系被拐骗、掠贩而去，被称为“猪仔”。在出国途中，备受非人虐待，因而有很多人病死途中，有的跳海自杀，所以把贩运华工的船只称为“浮动地狱”。及至到达目的地后，又复受牛马不如的虐待，须操艰苦不堪的劳役。南洋、拉丁美洲的开发，美国向西部的开拓，美国、加拿大横贯大陆铁路的修建，均得力于华工，巴拿马运河的开凿，亦有很多华工参加。因此，闽、粤、江、浙等华工出国口岸，对于西方各国拐掠罪行，有过多次的反抗斗争，在被运出国途中及到目的地后，其反抗斗争更屡见不鲜。华工对于其所在国的人民革命，则大力参加。

本书对上书各种情况，都提供比较丰富的中外文资料。全书共分十辑：计（一）《中国官文书选辑》，（二）《英国议会文件选译》，（三）《美国官方文件选译》，（四）《关于华工出国的中外综合性著作》，（五）关于《东南亚华工的私人著述》，（六）《拉丁美洲华工》，（七）《美国和加拿大华工》，（八）《大洋洲华工》，（九）《非洲华工》，（十）《第一次大战时期赴欧华工》。每辑后面附有索引。此次出版的为第四辑。

目 录

第四辑 关于华工出国的中外 综合性著作

第一编 国人的著作

一、禁贩奴论(彭玉麟).....	1
二、中国移民——专门涉及劳工状况(陈达著, 彭家礼摘译)	3
第一章 中国移民的考察.....	3
第四章 荷属东印度的中国人.....	16
第五章 英属马六甲的中国人.....	29
第六章 菲律宾的中国人.....	47
第七章 夏威夷的华工.....	51
第八章 南非特兰斯瓦的华工.....	68
第九章 法国的华工.....	87
第十章 结论和建议.....	104
三、华侨的历史及其光荣传统(连贯).....	108
四、世界各地的华工(李长傅).....	111
(一) 中国移殖民地域之推广	111
(二) 猪仔贩卖与契约华工问题	120
(三) 中国移殖民之排斥与政府之保护政策	133
五、十九世纪盛行的契约华工制(陈泽宪).....	144

六、十九世纪西方侵略者对中国劳工的掳掠	
(彭家礼).....	174
(一) 从西方殖民地奴役制说起	174
(二) 中国苦力贸易的兴起	178
(三) 几个主要沿海口岸苦力掳掠示例	181
(四) 苦力贸易的利润	196
(五) 苦力船上的抗暴斗争	201
(六) 关于华工出国的合法化	221
(七) 结语	228
七、猪仔的掠夺及其利润(郑有奎).....	230
八、1852年厦门人民对英国侵略者掠卖华工罪行的反抗运动(田汝康).....	246

第二编 外国人著作

一、中国的苦力移民 (坎贝尔 Campell 著,陈泽宪译)....	253
第一部分 赊单出洋.....	253
第一章 英属马来半岛的苦力贩卖.....	253
第二章 中国人出洋前往加拿大、澳大利亚和新西兰.....	276
第二部分 契约工出洋.....	335
第三章 外国对中国劳动力的竞争.....	336
第四章 特兰士瓦的试验.....	407
第五章 南太平洋诸岛现行制度.....	460
二、中国的移民(石础耀译).....	477
三、《中西见闻录选编》(丁韪良).....	492
四、1634—1834年东印度公司对华贸易系年纪事 (马士著, 陈泽宪译).....	500
五、苦力贸易(柯斯丁著, 陈泽宪译).....	509

第三编 华工出洋的主要口岸——香港和澳门 (陈泽宪译)

一、在中国之内的欧罗巴——香港的历史，从最初 迄至 1882 年 (E. J. 爱特尔著).....	518
二、从香港出洋的中国移民 (G. B. 恩达柯特著)	528
三、1861—1872 年香港载运华工出国船只及人数 统计表.....	533
四、1845—1873 年自中国口岸及香港、澳门出洋的 契约工人数表.....	541
五、1900—1924 年中国移民在香港出入境人数表	543
六、历史上的澳门(特瑞修著).....	544
七、1856—1873 年经澳门出洋的中国契约苦力人数 表.....	555
八、外国新闻纸摘译.....	556

第四编 日记摘抄

一、宜宣：《初使泰西记》.....	560
二、李圭：《东行日记》.....	561
三、薛福成：《出使英、法、义、比四国日记》	564
四、曾纪泽：《使西日记》.....	574
五、张荫桓：《三洲日记》.....	578
六、崔国因：《出使美、日、秘三国日记》.....	600
七、郭嵩焘日记.....	634
八、陈达：《浪迹十年》.....	636
索引	643

第一编 国人的著作

一、禁贩奴论

作者彭玉麟，见《海国公余集录》卷三十，叶七十八至七十九。

国家户口日广，生齿日繁，谋食之徒往往不择地而蹈，以单才一身涉重洋万里，致使天朝百姓受辱于洋人，诚可悯矣！其尤为惨酷者，粤东澳门、汕头等处，西人设招工馆，应其招者名其人为猪仔。人也而畜名之，即以兽畜之，命名之意已乖天和，然此尤明招之也。更有寓粤洋人，串通奸商，诱卖乡愚，于秘鲁、古巴亚湾拿等处，其始或炫之以财，或诱之以赌，又或候指为负欠，强曳入船，有口难伸，无地可逃。每年被拐者动以万计。及抵彼埠，充以极劳极苦之役，少憩即刑，告假不许。生入地狱之门，死作海岛之鬼。且其中不无良家之子，贵胄之儿，不耐劳苦，骇死风涛，望断家乡，斩绝宗祧，谁无良心而忍听其如此哉！后虽此风稍熄，近又故智复萌。往者不能复返，不亟思所以禁之，则中国之良民不尽入异域之畜道乎？

近赖两广总督张树声，关心民瘼，迭次出示，严禁地方拐贩，又与招工局严立条约，凡应招之人先取亲属甘结，然后报名华官，华官亲加诘问，果实情愿，毫无逼勒，然后令该局造具清册，正副两份，详载年貌籍贯，并中保姓名，送华官盖印。至出洋时，听华官登舟按名查验后，方准开行。即以副册咨行当地领事官。领事官于船到时亦按册查验，如有与册上无名，或姓名、年貌不符者，即以拐

贩论，船主加等惩办，船没入官。其无领事之处，永远不允招工。如是则拐贩之风可以绝，即情愿应招者，某处若干人，某年若干人，皆有成案可考，中外均便稽查。洋人见中国之郑重民数如此，其至也亦不敢肆意凌虐。此诚万不可缓之急务也。即已出洋为奴之人，亦不可徒作旁观之太息，宜令各国公使、领事认真清查，密为保护。

昔有贩阿州黑人为奴者，英国集商禁止，出资赎释。堂堂天朝，果能自庇其民，仿英人赎黑人之例，是诚出水火而衽席之也。然而言之非艰，行之维艰。积习难返，巨款何筹？视溺而不援，天下无此忍者，从井以相救，天下又无此仁人，是不过徒托空言而不能见诸事实也。可慨也夫，可慨也夫。

二、中国移民——专门涉及劳工状况(摘译)

陈达著，1923年华盛顿版；彭家礼译

第一章 中国移民的考察

一、中国移民的历史和范围

本书讲到的、比较重要的中国海外移民可以大致分为三个时期——即七世纪、十五世纪和十九世纪。……早先的移民是从七世纪开始的，这个时期，中国殖民者就在澎湖列岛和台湾定居了，大多数移民是从福州、厦门、宁波、汕头、广州和海南岛等沿海城市前去的，……不久就向东移徙了，客家人开始同台湾的打狗（高雄）、大屿、基隆和淡水进行贸易并打下了中国人在台湾定居的基础。随着时间的推移，这些地方的中国人同国内的朋友们合作，又开始同邻近的国家发生贸易关系。开辟了三条主要的商路：一条到英属马六甲，一条到荷属东印度，一条到菲律宾。这些商路为第二次大规模的中国移民铺平了道路。

从十五世纪开始，郑和下西洋回国，这时福建、广东沿海掀起了向“黄金国土”移民的巨大浪潮。……这个时期帆船贸易极为兴旺。明朝皇帝的势力扩大到邻近的国家，大量的中国人到南亚和南洋各国进行贸易。中国向马来群岛、爪哇、苏门答腊、婆罗洲、苏禄群岛以及菲律宾的移民，从七世纪就已开始，但为数甚微，在这个时期受到很大的鼓动。……

1860年左右，随着苦力贸易的合法化，开始了第三次海外移民。西班牙、葡萄牙、荷兰、大不列颠和其它欧洲列强都急于从商业和工业上开发它们的殖民地和领有地。它们把中国看成是一个

劳动力取之不尽的泉源。从此，大多数中国移民独立而自愿地前往不同的国家，出现了一种新型的移民。这些移民经常是根据条约的规定和签订劳动契约后出国的。他们在外国居留时间，一般是有限度的，对他们的社会、经济地位也有详细的规定。本书举出了三个例子：即到夏威夷的华工，到特兰斯瓦的华工，和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到法国的华工。

二、移民的原因

上述移民出洋的重要原因是各不相同和错综复杂的。下面只能提出一个轮廓。关于把中国移民吸引到不同国家的特殊原因，将在后面各章加以叙述。

推动力——(甲)人口的压力，对移民来说，占很大比重。虽然，关于中国人口的可靠资料尚感欠缺，但是人口增长超过了粮食供应，驱使人民大量出国，这个原因似乎是很清楚的。……

.....

59,223,984个农民耕种1,617,318,458亩(约合269,553,076英亩)的土地，说明人口太多，而耕地不足。每个农民平均只耕5.5英亩土地，即使加上未耕面积，农民也不可能生产足够的粮食，以供养其子女，并使他们受到正当的教育。按1910年内政部的估计，中国18省内，平均每户5.5人，东北地区每户8.3人计算，农民占总人口的百分之七十五(如果这个估计是可靠的话)。

.....

除上述一般情况以外，还须简单地考察一下〔直隶、山东、福建、广东〕四个省的情况，本书提到的移民是从这4省移出的。从14世纪到16世纪从这4省出国的移民经常不断，而且是很活跃的。这4省人口还经常受到干旱和饥馑的直接的限制。

.....

……直隶省(从 1369 年到 1628 年)259 年中,发生了 11 次旱灾,即每 23.5 年发生一次; 山东省(从 1369 年到 1640 年)271 年中,发生 14 次旱灾,即每 19.4 年发生一次; 福建省(从 1369 年到 1615 年)246 年间发生 29 次旱灾,即每 8.5 年发生一次; 广东省(从 1369 年到 1596 年)227 年中发生旱灾 8 次,即每 28.4 年发生一次。

至于饥馑,直隶省(从 1416 年到 1641 年)225 年中发生 11 次; 山东省(从 1412 年到 1641 年)229 年中发生了 20 次,即每 10.9 年发生一次。福建省(从 1416 年到 1635 年)219 年中发生了 20 次,即每 11 年发生一次。广东省(从 1390 年到 1626 年)236 年中发生了 18 次,即每 13.1 年发生一次。

因此,这些省份的年轻而富有冒险精神的人,自然要离开贫困的家乡,到海外其他国家去寻求较好的机会。

〔地理〕环境的推动力。——所有这 4 省,出海都很容易,并且拥有象天津、和秦皇岛(直隶省); 烟台、青岛、威海卫(山东省); 厦门和福州(福建省); 汕头、广州、海南岛和香港(广东省)这些优良海港。这种地理条件导致了移民出洋。住在这些口岸附近的人,自然比其内地同胞有较好的出洋机会。

精神上的推动力。——这些人一般都是精力充沛的人,有着一种幻想的冒险欲望。他们是农庄和渔船的“新苗”,强壮而健康。喜欢迁到新的地方去住,可以看到新鲜事物,过新的生活。这种生命力和毅力驱使他们出洋。

此外,他们做事精明强干,使他们远适异国得到成功。中国社会的传统,他们是很尊重,很景从的,这就使得他们不论是作为工匠,或从事其它职业都成为对新社会有贡献的成员。

还有,作为移民,中国人适应气候的能力是异乎寻常的。这一点也是不可忽视的。不论是热带还是温带,他们都能适应。

决定性的推动力——除了上面所说的精神力量、环境影响促使他们移往外洋以外，还要考虑到控制移民活动去向的吸引力。其中最明显的是工资问题。海外华人所得工资一律比国内做同样职业的同胞要高。但也要想到中国人在国内的生活费较低，所以工资虽低也能过得去。

.....

三、移民的方法

1. 帆船

载运中国人到各国去的最早的海上运输工具就是帆船。早在十三世纪中国就制造帆船，以防御沿海海盗的袭击。随着海上贸易的逐渐发展，帆船有了比较特定的用途，分为水果船、米船、茶船、渔船和客船。……虽然到各国去的移民大多数是坐客船，其它海船有时也载运旅客。

在发明轮船以前，中国航海帆船在中国和邻国之间进行着大规模的商业活动。殷富的业主拥有 100 条以上的帆船是常有的事。……

〔航海〕帆船一般长度为 5 丈至 9 丈长，宽度为 1 丈 5 尺至 3 丈，深度为 5 尺至 1 丈（水线以下），排水量从 350 吨到 750 吨不等。一般都漆上黑色。

.....

2. 移民经纪和移民公司（或称招工馆所）

由于到海外去的中国人数一年比一年增加，帆船商人感到很难全部容纳，于是很快就出现了移民公司。这些公司雇有经纪人和代理人，驻在重要的城市，负责招募移民，给他们供给食、宿和轮船船票，并把他们送到目的地。

当某一外国需要劳动力，按一般习惯，这个国家便派一名招工

人员，代表其政府或某一大商行同中国经纪人签订契约，说明所需人数，雇工条件和劳动期限。经纪人便把劳动的条件在各移民聚居的村落张贴。愿意接受这些条件的移民便被送到装船口岸，进行疾病检查。有时这种检查是在移民到达目的地时进行的。在后一情况下，经纪人对于检查不合格的移民，要负责遣送回国。从招募到雇主与移民签立契约，经纪人要按不同的比率，收受一定的佣金，作为报酬。

在装船口岸，如厦门、香港，设有移民客栈。在厦门，这种客栈按所接纳的移民天然地分为两类：即去马尼拉的和去新加坡的。去马尼拉的移民客栈接待往返中国和马尼拉及菲律宾其它城市的移民。去新加坡的移民客栈则受到往返中国和英国殖民地、荷属东印度以及印度洋和大洋洲其它岛屿移民的光顾。

客栈每日收宿费二角，不供膳，许多住客都自己开伙。从菲律宾回国的移民一般都住到较好的房间，每人每天宿费三角，伙食在外。如果移民带回箱子，进口港的中国海关对每口箱子收税一元。

厦门的银行贷款给这些经纪人，每月利率为百分之四、五不等。如果这个经纪人信用好，他可以按月利百分之三左右得到贷款，到第二个月，利息就减到百分之二，两个月以后，利息还要继续减低。经纪人贷款给移民，所索利率要比他付给银行的利率高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三十。

经纪人带着二十名移民去菲律宾，往往由他亲自率领，每名移民的费用约为八十元左右（中国银元）。

移民上船口岸的经纪人同其它城市的移民公司（或招工馆），互相合作，以促进移民出洋。最近在福建省福清县的一家移民公司（或招工馆）按下列条款签订契约，雇一批农民运往新加坡：一、移民旅费由公司支付；二、应募移民，每人发给大洋十元；三、在到达目的地后，每一移民，每年发给大洋十元；四、移民在指定给他耕种

的土地上耕种了一定年限后，土地收成的半数将归移民本人。

福建省闽清县一家移民公司同苏门答腊政府最近又签订了另一种招募农业劳动者的契约，其条款如下：一、移民族费及其它必需费用由移民公司垫付。二、此项垫款于到达目的地后，在移民的工资项下扣还；要经过相当时间，使移民有能力偿付垫款。三、分配给移民耕种的土地将归移民本人所有。四、以此项土地收成的20%交给移民公司，作为佣金。

没有得到移民公司协助前往外国的移民，从他们住在外国的亲戚、朋友方面得到必要帮助。新出洋的移民同已经住在外国的移民之间的历史传统、气候条件、亲戚关系和同族关系，对移民选择移出的地点很有影响。例如，广东人有着到马来群岛、荷属东印度和美洲大陆国家去的强烈倾向，因为这些地方广东省的移民占优势。同样，福建人多往台湾、菲律宾群岛、苏禄群岛和婆罗洲。
〔南非〕特兰斯瓦的华工大多数是从山东、直隶和东北各省招募的，而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去法国的华工则是从山东、直隶，一小部是从东北各省招募的。现将近年来从厦门出口的移民，表列如下：

1886—1917年从厦门出国移民人数表

(资料来源：关册)

年 份	去 新 加 坡	去 马 尼 拉	去台湾、香港等地	合 计
1886	42,845	8,365	14,082	65,292
1888	48,369	13,269	12,025	73,663
1890	42,723	11,559	16,415	70,697
1892	46,641	9,702	13,135	69,478
1894	53,649	7,633	24,625	85,907
1896	61,475	4,461	4,960	70,896
1900	80,313	10,044	15,059	105,416
1902	78,232	7,431	16,853	102,516
1908	46,937	5,184	27,122	79,243
1912	91,807	5,720	28,481	126,008
1915	29,465	7,272	39,170	66,907
1917	48,139	4,042	25,600	77,781

1922年住在外国的中国移民总数，估计为8,179,582人，其地理分布如下：(人数)

安	南	197,300	爪	哇	1,825,700
澳	大利	35,000	朝	鲜	11,300
巴	西	20,000	澳	门	74,560
缅	甸	134,600	墨	哥	3,000
加	拿	12,000	秘	鲁	45,000
古	大	90,000	菲	宾	55,212
东	印	1,023,500	暹	逻	1,500,000
欧	洲	1,760	西	伯	37,000
夏	威	23,507	海	亚	432,764
香	夷	314,390	峡	殖民地	
日	港	17,700	南	非	5,000
	本		美	国大陆	61,639

某些地方把子女送往外国的人数比其它地区要多得多。例如福建省永春县大多数壮男每年都出洋寻求较好的机会。近年来福清县就送出了二万人左右，占该县总人口数的三十三分之一。长乐县送出了一万人，占该县总人口的三十分之一。住在山区的一般不象住在通商口岸附近的人那么容易出洋。

3. 在政府监督下出国的契约劳工

本书关于特兰斯瓦华工和法国华工的章节中所说的情况是第三种移民方法，即采取在一定程度上由政府加以监督的契约劳工形式。在这种情况下，契约是由双方的政府代表签定的，规定承工年限和雇工条件。招募初期，特别是在向移民宣布契约条款以及把移民送交装船口岸时，招工代理人在一定程度要依赖移民经纪人。从这方面看，招工机构以及承工期间对劳工的管制属于招工国家，在招工期间，中国政府要进行一定程度的监督并负责遣散归国移民。

四、关于中国移民和劳工的法律地位

在欧战时期，移民公司(招工馆)极为活跃，契约劳工最为盛行。这时制定的大量条约、议定书和法律，对外国华人的地位作了解释，并限制中国移民的活动。本书将提到一些突出之点。在这样做之前，最好说明一下中国人的群众心理。在群众情感中不自觉地反映出来，并在制定早期移民法律时发挥其影响。

1. 对移民出洋的一般舆论

中国人绝大多数从事农业，他们热爱土地是有口皆碑的。他们一般都满足于住在家乡，除了由于紧急事故，是不喜欢旅行的。中国的人口显然是不大移动的，省与省之间大规模的人口迁徙也是少见的。汉元帝(公元前 48—33 年)曾经说过：“安土重迁，黎民之性；骨肉相附，人情所愿也。”(《汉书》卷九，页七上)确切地说出了人民的想法，同样，与孔子同时代的老子也说过：“邻国相望，鸡犬之声相闻，民至老死不相往来”的话。

中国人被束缚于家乡，是由于强有力的家庭联系。这种联系在家族成员中产生一种亲密的亲戚关系。按照历史传统的要求，家族成员要履行很多义务，如果不履行，就会引起邻里和亲戚朋友的非难。对家族中死去的成员，按照慎终追远的古训，要定期举行纪念和其它宗教的仪式。这些情况构成家族成员不能离开家乡的另一种阻力。

俗话说，“离家一里遥，不如在家好”，表明一个人离开了家就感到不方便、不自在，通常都是这个观点。这种传统观点有时还体现在中国的法律之中。国家和民间的常规都是不赞成移民出洋的。1712 年(康熙年间——原文误为雍正年间。——译者。)流寓外国的中国人为数很多，皇上曾降旨禁止出洋移民回国，违则处死。对这道圣旨有两点解释：第一，既然人民是不喜欢迁徙的，凡扬帆

出海的人想来是社会上不需要的人，即跟随郑成功的人、战争流亡者和被驱逐出境的罪犯。第二点，中国传统的闭关政策排斥所有的外来人，中国对外来夷人，心怀疑虑。由于有些中国人出洋时间较长，国家担心他们回国以后，可能充当外国的间谍。

不仅中国政府严惩归回移民，移民本身也不敢回到祖国。

“我们害怕中国官吏的检查，他们手下员司的压迫和自家族人和邻舍的虐待。在我们回到中国时，我们会被诬控为盗贼和海盗，被诬控为夷人的暗探，为奴隶的购买者和拐骗者。很多人长年的积蓄被盗窃了，另一些人，家里房屋被折毁，而且禁止他重建新房；更有些人被迫要偿还伪造的借据。我们孤立无援，亲戚们视我们如路人。我们四面八方被贼人所包围，在这样一个国家我们能指靠谁的帮助呢？”^①

2. 英国、法国同中国之间关于移民的关系

近年来，东方和西方文化的逐渐融合，迫使中国放弃了它长期奉行的孤立政策。中国同西方之间外交和商业上的交往，在很大的程度上改变了中国关于移民问题的立场。欧洲各国谋求开发其殖民地和附属国的生产事业，转向中国寻求劳动力。它们通过〔不平等〕条约和协议诱致、劝说（即压迫）中国，屈从于它们的要求。

1859年，广东巡抚柏贵首先承认苦力贸易合法化，答应英、法当局在广东省招募契约华工。第二年，通过当年（1860）〔北京〕条约第五款，这种贸易合法化的范围扩至全国。其条文如下：

“戊午（1858）年定约互换以后，大清大皇帝允予即日降谕各省督抚大吏，以后凡有华民情甘出国，或在英国（法国）所属各地，或在外洋别地承工，俱准与英（法）立约为凭，无论

^① 此段引文译自德国哥德瓦特“《中国海外移民及其对黄种和白种人的影响》”
[1933年版，第7页。